

# 维修保养服务合同

合同编号: JST-1-2022-1030

甲方: 北京积水潭医院

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新街口东街 31 号

邮编: 100035

法定代表人: 蒋协远

电话: 010-58516688

传真: 010-58516550

乙方: 九州通(武汉)医疗设备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 武汉市汉阳区彭家岭 366 号万通工业园第 1 栋 2 层 1 室 3 号 邮编: 430051

层 1 室 3 号

法定代表人: 徐焱锋

电话: 027-59252517

传真: 027-59252517

根据北京积水潭医院就回龙观院区科医人设备维保采购项目中所需科医人设备维保经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以 TC220V0EX 号招标文件在国内公开招标。经评标委员会评定九州通(武汉)医疗设备服务有限公司为中标人。甲乙双方经过平等协商,达成本维修保养服务合同(以下简称“合同”)。合同内容如下:

1. 本项目招标服务期限为三年,合同一年一签,自第一年合同签订之日起生效。如遇甲方工作需要,甲方有权提前一个月通知乙方终止本合同,甲方按本合同实际履行期限支付合同款项。

## 2. 维修服务所保设备如下: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序列号(S/N)	安装日期
1	固体多波长激光治疗仪	10358	2011/5/17
2	软激光治疗机	0638-803-00:008-293	2011/2/21
3	软激光治疗机	0638-803-00:359	2013/3/27

每年提供两次设备质控校准,并提供加盖公司公章的质控报告。

开机率保障>95%,如果乙方违约,本协议顺延天数等于违约天数 X5。



3. 合同金额 (人民币): 360000 元整, (大写): 叁拾陆万 元整  
项目金额 (人民币): 1080000 元整, (大写): 壹佰零捌万 元整

4. 付款方式:

乙方在合同生效一个月内开具金额为人民币 270000 元整 (大写: 贰拾柒万元整) 的发票, 甲方收到发票后两个月内将人民币 270000 元 (大写: 贰拾柒万元整) 的维保款汇入乙方账户, 待维保期结束并验收合格后乙方开具金额为人民币 90000 元 (大写: 玖万元整) 的发票, 甲方两个月内将人民币 90000 元 (大写: 玖万元整) 维保款汇入乙方账户。

帐户: 九州通 (武汉) 医疗设备服务有限公司  
帐号: 127912444310801  
开户行: 招商银行武汉王家湾支行

5. 乙方须向甲方提供以下文件:

- 1) 营业执照复印件;
- 2) 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或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复印件;
- 3) 厂家授权书及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复印件 (加盖公司章)。
- 4) 以上文件均须提供壹份, 加盖公司章。

6. 维修服务内容:

1) 全覆盖型保修方案

维护保养 2 次/年+全年不计次数的维修人工费+全部配件

- a) 每年 2 次定期全面的维护保养。
- b) 包含全年的维修人工费, 从电话报修起, 工程师 24 个小时内到达现场。
- c) 包含全部的维修配件, 包含激光腔, 按需所取。
- d) 不需为设备正常运转另外支付任何费用 (附件及光纤, 保护镜除外)。

2) 开机率保证:

在维保期内, 保障全年各设备开机率均在 95%以上, 即按一年 365 天, 故障停机不超过 18 个日 (因不可抗力除外)。

3) 软件维护和升级:

提供免费系统软件维护, 在维保期内, 如厂家有新的免费软件版本 (指设备的稳定性软件, 非功能选件), 可代为采购方升级。

合同一式四份，甲方持三份，乙方持一份。

甲 方：  
(公章)



乙 方：  
(公章)



九州通(武汉)医疗设备  
服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

高彤

日 期：2022.11.14

日 期：2022.11.14

北京积水潭医院  
BEIJING JISHUITAN HOSPITAL  
北京大学第四临床医学院

# 中标通知书

九州通(武汉)医疗设备服务有限公司：

在我公司组织的回龙观院区科医人设备维保采购项目（招标编号：TC220VOEX）中，经评标委员会评标，确认贵公司为本项目的中标单位，中标金额为人民币1,080,000.00元（壹佰零捌万元整）。

请贵公司接此中标通知后按招标文件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特此通知。

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2022年9月

